

未注射猪瘟疫苗的仔豬最危險

切勿購養以免發生猪瘟招致虧損

預防猪瘟病害，以兔化猪瘟疫苗的預防注射最有效。本省由於自民國43年起，使用兔化猪瘟疫苗全面推展預防注射，控制流行極為普遍的猪瘟病害，穩定養豬生產，使逐年發展，帶來當前的養豬盛況。

本省猪瘟雖已大幅減少，但是尚未根絕，因此，養豬者若疏忽預防注射，隨時都會發生猪瘟。尤其，購買豬販供應的未預防注射的仔豬飼育，極為危險，大多數的仔豬於購買後已來不及預防注射，就會發生猪瘟。依據猪瘟發生原因調查分析，去年發生的猪瘟案例中，70%是購養未注射猪瘟疫苗的仔豬所致。未預防注射的仔豬沒有抗病能力，在仔豬集運過程中易於感染猪瘟病毒，互相傳播，同時因運輸及變更飼養環境所造成的緊迫，到達購買農家後不久就陸續發病，不但會使購養農家損失，同時亦已成為當前猪瘟防治的難題。

為了防除猪瘟病害，養豬農家請注意下列事項：

(一)養豬場所必須圍籬與外界隔離，防止外人及狗、貓等動物任意出入。作業人員出入養豬場所必須更衣、換鞋，實施消毒。車輛進出亦不能疏忽消毒，嚴防病原傳染。

(二)猪舍、設備及器具，必須於豬移出後充分洗淨、消毒。新建猪舍與新購設備及器具，亦應消毒後始可使用。

(三)購養種猪或仔豬，必須選擇已注射猪瘟疫苗的健康猪，同時應注意來源養豬場所的防疫衛生狀況。不宜購買病菌污染場所或豬販所供應、來源不明豬，以免購進後發生猪瘟。無論購買種豬或仔豬，均可洽請當地農會畜牧獸醫人員指導或協助。

(四)自外購進的猪，必須暫時（最少21天）與場內的猪隔離飼育，以策安全。

(五)繁殖種猪或仔豬出售的猪場或農家，出售前務必注射猪瘟疫苗。不宜出售未注射猪瘟疫苗的猪，以免威脅養豬事業。必須提早出售4周齡仔豬的農家，務必洽請當地獸醫人員實施新生仔豬哺乳前猪瘟預防注射。

(六)猪注射兔化猪瘟疫苗，應注意下列各點始有效果：



(1)猪瘟疫苗務必使用貼有政府檢驗合格標籤、真空度良好、失效期較遠，且在儲運期間妥善冷藏者。

(2)仔豬應於哺乳前或6周齡時注射。種豬每2年注射1次。

(3)注射器具務必煮沸消毒。稀釋及抽取疫苗用的針頭，應與注射的針頭分開使用。疫苗稀釋後，應於短時間內使用。

(4)疫苗注射部位，仔豬在內股皮下，種豬在頸側皮下。必須先用消毒棉花擦拭乾淨始可注射疫苗。

(5)健康情形不良的猪，不可注射疫苗。

(6)不宜貪圖便宜及方便，購買偽劣疫苗使用，或接受使用偽劣疫苗的非法注射人員的預防注射服務，以免預防注射效果不良，注射後仍然發生猪瘟。

(7)農家若有猪需要注射猪瘟疫苗，請在各村里辦公處申報登記，政府家畜防疫獸醫人員一定會在接到通知後5日內，到你家為猪注射疫苗。

(8)猪若發生傳染性疾病，必須立即報請當地鄉鎮公所獸醫人員或各縣市家畜疾病防治所查驗鑑定病因，並遵照指示採取防治措施。不宜擅自治療、移動病畜，或延誤報告，而使疾病擴大蔓延。